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

济院字〔2011〕28号

关于印发《关于开展 教育行风民主评议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党支部，各附属单位党委、党总支、党支部：

为贯彻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切实加强学校教育政风行风建设，经研究，学校制定了《关于开展教育行风民主评议工作的实施方案》，现将该《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2011年7月5日

关于开展教育行风 民主评议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纪委十七届六次全会和省纪委九届七次全会精神，切实加强学校教育政风行风建设，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维护广大师生的切身利益，实现学校各项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11年山东省高等学校教育行风民主评议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鲁教监字〔2011〕3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现就2011年我校深入开展教育行风民主评议工作，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标本兼治、纠建并举”和“管行业必须管行风”的原则，切实加强学校行风建设，促进校园和谐；着力解决群众高度关注的招生考试、教育收费、教风学风、师德师风等方面的热点、难点问题，维护师生的合法权益，优化学校改革发展和育人环境，促进学校内涵建设，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

二、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行风民主评议工作的领导，学校实行党委统一领导，“一把手”负总责，班子成员分工负责，学校行评办组织协调，其他部门、单位各负其责，广大师生共同参与的齐抓共管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保证行风民主评议工作的落实，确保评议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根据工作需要，结合学校实际，成立济宁学院教育行风民主评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全校行风民主评议工作的统一安排部署，并对评议工作调研指导、督促检查。

人员组成如下：

组长：王应进、罗家英

副组长：谢安庆、王庆成、刘德胜、朱松涛、张生贤

成员：胡国柱、魏民、李刘成、朱宁波、肖静、王鲁克、李传银、王旭英、刘广军、张建华、张永强、李凡路、陈丽、邵明哲、王东艳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纪委、监察室。办公室负责全校行风民主评议工作计划、宣传报道、信息收集、情况上报、联络协调和检查考核等日常工作。

三、基本原则

（一）坚持管行业必须管行风的原则，自觉接受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的监督。

（二）坚持“一岗双责”，落实岗位责任，学校各单位（部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为本单位（部门）行风建设第一责任人。

（三）坚持标本兼治、纠建并举、综合治理，注重制度建设和体制机制创新。

（四）坚持以评促建，以建促防，边评边改，评改结合，把落实整改贯穿于评议工作的全过程。

（五）坚持公平、公正、公开，严密实施，严谨操作，严肃纪律。

四、评议内容

重点围绕以下八个方面的问题进行：

（一）党务、校务公开。贯彻落实《关于党的基层组织实行党务公开的意见》，全面实施党务公开，认真执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完善工作制度，深入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改进和加强学校办事公开工作，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反馈，限时办结。

（二）学校管理。充分发挥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功能，坚持依法治校，民主治校，管理制度健全，办学行为规范，无违纪违法行为；教育教学秩序良好，教育、科研成绩显著，教育教学质量明显提高，大力推进校园先进文化和廉政文化建设，后勤服务以人为本，校园安全稳定措施到位。

（三）经费使用和规范收费。教育经费管理使用和日常开支规范透明，严格执行收费，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行为规范；认真执行收费公示制度，无收费不开收据收费、不入账和乱收费等问题。

（四）考试招生。严格执行国家考试招生政策，大力实施招生“阳光工程”，考试招生制度完善，工作程序严密，监督检查措施到位，对各种违纪舞弊行为能够及时查处。

（五）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专业技术岗位设置科学合理，评议推荐民主公开，评审程序严格规范，评聘坚持竞争择优；纪检监察部门全程参与监督，评聘过程无徇私舞弊和弄虚作假行为。

（六）学术道德。重视学术道德建设，认真开展学术道德教育，学术管理制度健全，惩戒处罚机制完善；恪守学术道德，坚持学术伦理，正确运用学术权力，无学术造假问题。

（七）教风学风。教风学风规章制度、考评和激励措施

健全，不断完善教风学风建设长效工作机制，教师严格履行岗位职责，严谨治学，从严执教，学生遵守校规校纪，学风考风优良。

（八）师德师风。重视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和师德师风建设，师德建设考核、评价、奖惩机制完备；教师能够严格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五、评议步骤

教育行风评议工作分为宣传发动、自查自评、落实整改、评议总结四个阶段，从5月底开始至11月结束。

（一）宣传发动（5月下旬—6月中旬）

1. 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各单位要明确行风评议工作责任人，负责领导、组织、协调行风民主评议工作。同时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自评自查工作方案。

2. 深入学习，提高认识。要深刻领会中央和省委有关加强教育行风建设的文件精神，传达贯彻中央和省有关行风评议工作的指导意见和要求，进一步提高教职工对行风建设和行风评议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做好行风评议工作的积极性和自觉性。同时要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动员、部署行评工作。

3. 广泛宣传，营造氛围。通过校园网、广播站、校报、横幅标语、简报等形式，宣传行风评议的意义和作用、评议内容和要求，宣传学校改革发展的成果及发展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营造良好的行评氛围，使全校师生认识行风评议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增强责任感，积极主动地投身到行风评议活动中。运用各种渠道，广泛收集意见。学校要在校园网上设立行风评议专栏，在师生聚集、方便的位置设置意见箱，公布行风评议举报电话、电子邮箱，拓宽渠道，广泛收

集师生的意见和建议。（举报电话：3196023 电子邮箱：jnxygw@126.com）

（二）自查自评阶段（6月中旬-7月上旬）

各单位要围绕中心工作抓住转变职能、转变作风这个重点，对照评议内容和要求，结合各自业务范围逐条进行自查自评自纠，按“边查边评边改”的原则，发现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要通过召开座谈会、问卷调查、设立专用意见箱、电子邮箱等多种途径，收集对广大师生学校政风行风建设的意见和建议，并将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及意见归纳整理，找准在行风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对照行风评议的内容和要求，边查边改，以查促改。要及时写出自查自评报告，报学校教育行风民主评议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落实整改阶段（7月下旬-9月下旬）

学校根据自查自纠的情况，结合收集的意见和建议，深入分析，突出重点，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方案，落实具体整改措施，建立健全有关规章制度，并将需要整改的任务分解落实到相关职能部门。相关部门对能及时解决或通过努力能解决的问题，要及时解决；对一时不具备条件解决的，要列出整改计划；对涉及政策性的问题，要做出说明，并创造条件进行整改。通过落实整改，促使广大干部和教师坚定树立“以人为本，教书育人”的理想信念；提高党员干部依法办学、依法治校的能力；认真解决学校事业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行风建设，力争取得明显的效果。

（四）评议总结阶段（10月上旬—11月上旬）

在巩固整改成果的基础上，按时向省厅等主管部门汇报学校的行风建设情况，扎实认真地做好迎接省检查组的检查

评议的各项准备工作。省厅检查评议组将通过听取学校情况汇报，问卷调查、查阅资料、检查暗访、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对学校的行风建设情况进行评议。在检查评议期间，各单位要积极、主动、密切配合做好工作。虚心听取省教育厅提出的评议意见和建议，并按照要求，逐条梳理，认真分析，研究制定进一步整改措施，狠抓落实。同时，从健全机制和完善制度入手，建立起较为完善的行风建设长效机制。

七、有关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全校上下要高度重视此次教育行风评议工作，把它与推行依法办学、依法治校结合起来，与学校师德师风、教风学风建设结合起来，与开展“创先争优”和继续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结合起来，与推进校园廉政文化建设和建设“和谐校园”、“阳光校园”结合起来，把它作为维护学校形象，改善和优化学校发展环境的重大举措，认真抓紧抓好抓实。要切实加强领导，建立工作机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分级负责，条块结合”的原则，实行行风评议工作责任制，把工作落实到位，责任到人。

（二）加强宣传，精心组织。各单位（部门）要采取各种办法和措施，大力加强行风评议的宣传工作，坚持以正面宣传为主，利用学校广播站、校报、校园网等媒体与利用教育自身舆论阵地相结合，多形式、多渠道地宣传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成果，宣传我校行风工作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成效。同时，要客观真实地反映学校发展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虚心诚恳地广泛征求广大师生的意见和建议。单位（部门）要坚持“两手抓”，正确处理评议工作与日常业务工作的关系，认真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评议实施办法，精心组织

落实，以评议为契机，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完善监督约束机制，切实提高学校各级干部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政策的能力和水平，大力增强广大教职工廉洁自律意识、教书育人和服务育人意识，不断提高职业道德水平，推进我校各项事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三）找准问题，狠抓落实。各单位（部门）要在自查自评的基础上根据分解的任务，加强调查研究，结合自身实际，重点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尤其是对教育收费、考试招生、物资采购、经费管理使用、校务公开、党务公开、师德师风建设等领导和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认真梳理分析，找准存在问题的原因，制定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狠下功夫，认真抓好落实，把整改贯穿到行风评议工作的全过程，务求以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取信于民。要立足建立长效机制，把行风的阶段性目标和作风建设的长期规划有机结合起来，进一步构建学校行风建设的长效机制。

主题词：教育行风 民主评议 实施方案 通知

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1年7月5日印发

（共印30份）